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
-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披露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2,800万元至3,800万元。
 -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28,000 万元—38,000 万元	亏损: 87,495.13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受宏观经济和深化医药改革影响, 在药审改革、一致性评价、"4+7"带量采购、新医保目录、处方外流等多项政策 影响下,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公司在年度终了对方舟制药所涉商誉进行了初步减 值测试,根据初步减值测试结果,商誉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原则,计提商誉 减值准备。

2、受江苏省安全环保整治行动及市场原因的影响,公司农化业务部分装置开车不足,产能利用率下降,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部分固定资产计提资

产减值损失。

3、公司前次业绩预计时,未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考虑商誉及其他大额

资产减值损失对业绩的影响。

4、公司计划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相关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以确定具

体资产减值金额,最终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

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87,495.13 万元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三章"风险警示"第二节"退市风险警示"第一款的规

定,若公司 2019 年度继续亏损,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

退市风险警示。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

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公司业绩及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披露 2019

年度报告, 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度报告为准。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

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